

(上接B71版)

新华信息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姓名(或名称) 基金账户卡/证券账户卡号 姓名(或名称) 基金账户卡/证券账户卡号

本声明书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填写,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在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代理人行使表决权的,应由其代理人填写,代理人必须在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否则,本表决票无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的授权范围内,对《本议案》所列事项的表决,均以本人在本表决票中的意思表示为准,委托人(或受托人)本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的授权范围以本表决票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填写完本表决票并交回后,即视为对本人或受托人(或受托人)的授权范围以本表决票为准。

授权委托书(样本)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名称)行使新华信息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权,并作为行使该权利的授权人,签署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相关的所有文件,其授权在下列范围内有效: 1. 授权范围: 1.1 授权人姓名(或名称): 1.2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新华信息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修改事项说明

一、修改事项 1.1 基金合同修改事项 新华信息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新华信息增益”)于2013年08月08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13]1106号),《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4日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授权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行使《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义务的组织。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人有权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参加并行使表决权。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职权 1. 修改基金合同; 2. 决定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 3. 决定基金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4. 决定基金调整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 5. 决定基金终止基金合同; 6. 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条件、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方式等,均由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普通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通过;特别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授权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行使《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义务的组织。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条件、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方式等,均由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普通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通过;特别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授权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行使《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义务的组织。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条件、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方式等,均由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普通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通过;特别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授权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行使《新华信息增益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义务的组织。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条件、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方式等,均由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普通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通过;特别决议须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修改基金合同、更换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并、基金扩募或延长基金合同期限等事项,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效。